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发行了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根据《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即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为“18铁建Y2”，代码为143961。

3、发行主体：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总额：20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3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于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时延长1个周期，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

6、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5.23%，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7、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8、起息日：2018年4月17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4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1、担保情况：本期公司债券无担保。

12、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现已更名为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3、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8年5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二、本期债券续期选择权行使基本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第1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即在2021年4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

## 三、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

1、发行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法定代表人：汪建平

联系人：孙 瞻

联系电话：010-5268 8603

传真：010-5268 8006

2、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2层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艳艳、朱军、邸竞之、张继中

联系电话：010-6083 3367/7249

传真：010-6083 3504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之盖章页）

